

证券代码：000036 证券简称：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：2018-015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公告

(经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)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以及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的个别条款进行修订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拟修订条款	修订前内容	修订后内容
第三条	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人，副董事长一至二人，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为自然人，无需持有公司股份。公司全体董事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业务。	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(其中包括四名独立董事) ，设董事长一人，副董事长一至二人，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为自然人，无需持有公司股份。公司全体董事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业务。
第十五条	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。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，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。	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。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，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 董事和监事 。

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、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